

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询价结果通知书

(2022)皖0103执恢1457号

江[]:

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江苏[]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张[]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，依法采取网络询价方式对被执行人张[]名下位于合肥市蜀山区[][]室【不动产权证书号：蜀062652】房产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，向司法网络询价平台名单中的所有平台发出网络询价委托书。司法网络询价平台在法定期间出具了网络询价报告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上述房产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6942011元，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5522728元，淘宝软件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6281608元；取上述询价结果平均值为6248782.33元。

二、如对该询价报告有异议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可以在收到询价报告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。逾期本院将依法拍卖该房产。

- 1、财产基本信息错误；
- 2、超出范围或遗漏财产；
- 3、评估机构或者评估人员不具备相应评估资质；
- 4、评估程序严重违法。

特此通知

附：网络询价报告三份

